

中共攀枝花学院委员会文件

攀学院党〔2021〕26号



关于印发庆祝建党 100 周年行动方案的通知

各直属党组织、各单位：

《中共攀枝花学院委员会庆祝建党 100 周年行动方案》已经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学习领会，切实遵照执行。

中共攀枝花学院委员会

2021 年 3 月 11 日

中共攀枝花学院委员会庆祝建党 100 周年 行动方案

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，讴歌党的辉煌历程和丰功伟绩，激发广大师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热情，现就学校庆祝建党 100 周年提出如下行动方案。

一、总体思路和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中央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，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职责使命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通过在全校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“学习—诊断—建设”行动，教育引导广大师生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，坚定理想信念，以“自律攀大人”的良好风貌，在“申硕”“更名”等工作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推动各级党组织建设成为实现党的领导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坚强战斗堡垒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，为学校“十四五”开好局、起好步，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。

二、行动内容

（一）学习行动

1. 读党史、强自律，在百年奋斗历程中领悟初心使命。

（1）开展“知党情、听党话、跟党走”“四史”学习教育活

动，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，通过知识竞答、学习讨论等形式，深入理解中国共产党为什么“能”，马克思主义为什么“行”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“好”，感悟中国共产党为中国人民谋幸福、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和使命，增强制度自信和听党话跟党走的行动自觉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宣传部、党委组织部、学工部、团委，各直属党组织（排名第一的为牵头单位，下同）

完成时限：2021年12月

（2）深入挖掘校史、校训、校歌、校友中的爱国红色元素，广泛开展校史校情教育，讲清楚党史—高教史—校史之间的逻辑关系，增强对党的认同感。统筹做好建党100周年主题系列宣传报道，讲好优秀党员师生校友、先进基层党组织的感人故事，讲好美丽中国的攀大故事，讲好中国共产党百年故事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宣传部、党委组织部、工会、学工部、团委，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2021年12月

2. 学理论、悟伟力，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师生头脑。

中国共产党是马克思主义政党，与时俱进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品格。依托教职工政治学习、主题党团日、青马工程、“学习强国”APP等，结合党的理论发展史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切实掌握蕴含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，更好地助力学校事业发展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宣传部、党委组织部、学工部、团委，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长期推进

3. 讲党课、树清风，以党的精神谱系彰显“四个自信”。

(1) 积极邀请先进模范人物、专家学者、党员领导干部等讲党课，领导干部、党组织书记带头讲党课，回顾党的光辉历程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发挥党的优良传统，更加自觉听党话、跟党走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组织部、党委宣传部，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2021年12月

(2) 继续用好战“疫”教材，邀请参与战疫一线工作的医护人员、专家、志愿者等讲授战疫精神专题（微）党课。通过主题党团日、青马工程等载体，学习抗疫知识，开展抗疫精神宣讲，通过比较全球视野下各国抗“疫”表现，更加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宣传部、党委组织部、学工部、团委，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2021年12月

(3) 讲廉政党课，培养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。校级党员领导干部围绕廉洁自律讲一次专题党课，不断提升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，树立“自律攀大人”的良好风貌。

责任单位：纪委办、党委组织部

完成时限：2021年12月

(二) 诊断行动

1. 党员政治素质诊断。

各党支部召开组织生活会，民主评议党员，不断提高党员队伍的整体素质，在学校新的改革发展中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组织部，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2021年3月

2. 党组织政治功能诊断。

(1) 学校党委围绕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作决策、抓班子、带队伍、保落实等方面职责开展自查，对照党建“双创”工作指标，查找差距和不足，明确提升方向。重点检查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、思政课和课程思政建设、辅导员和思政课教师队伍配备各项指标落实、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师生、意识形态阵地管理、履行抓基层党建的政治责任等方面情况。

责任单位：党政办、党委宣传部、党委组织部、教务处、学工部、团委、纪委办、马克思主义学院

完成时限：2021年6月

(2) 各二级学院党组织围绕“五个到位”开展自查，查找差距和不足，明确提升方向。结合院情、根据需要，细化《二级学院党组织会议议事规则》和《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》，提升议事决策程序科学化、规范化水平。做好二级学院党组织换届指导工作，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政治素质和党建业务能力专题培训，不断提升抓基层党建基本功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组织部、党政办、党委宣传部、纪委办，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2021年6月

(3) 围绕“组织健全、活动经常、队伍过硬、保障到位、作用突出”的目标任务，综合运用自查、互查、抽查等方式，开展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情况排查摸底，对于查找出的且尚未解决的问题，要压实基层党组织责任，推动问题有效整改，不断提升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，把党支部建设成为推动学校事业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组织部，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2021年6月

3. 政治生态诊断。

按照“存量清楚、增量清零、生态清明”的要求，开展“三清”专项工作，对十八大以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问题线索进行全面梳理，建立工作台账，及时有效处理；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，零容忍遏制增量，持续推进政治生态清明。

责任单位：纪检监察室、纪委办、党委组织部

完成时限：2021年6月

(三) 建设行动

1. 加强政治建设。

(1) 围绕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，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健全完善政治建设制度体系。巩固深化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

主题教育成果，制定实施方案，形成长效机制，坚持不懈锤炼党员、干部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。

责任单位：党政办、党委组织部、党委宣传部、纪委办

完成时限：长期推进

（2）学校领导班子严格执行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，落实民主生活会、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、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师生党支部等制度。严格执行学校《党委常委会会议议事规则》《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》，落实民主集中制，开好党委常委会、校长办公会。

责任单位：党政办、党委组织部、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长期推进

（3）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，压紧压实部门工作责任。进一步完善校内维稳工作体系，优化预警预防、综合研判、应急处置、责任追究等维稳工作机制。完善信息工作机制，提升信息报送的实效性，敏感时期和重要节点实行“零报告”制度。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，党委常委会定期研究意识形态工作。严格把控哲学社会科学课堂教学、讲座、论坛、报告会等的方向性和政治性，强化对哲学社会科学学科教材和出版物的审核把关，加强对报刊、网站和“两微一端”等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管理，全力确保学校政治安全稳定。

责任单位：保卫部、党政办、党委宣传部，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长期推进

2.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。

(1) 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、党委书记第一责任清单、党委班子其他成员一岗双责清单。

责任单位：党政办、纪委办

完成时限：2021年4月

(2) 将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，作为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核心内容，作为校院两级领导班子述职述廉述党建重要方面。强化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结果的运用，全面推进党支部书记向二级党委（党总支）、党员大会述职工作，压实抓支部建设的政治责任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组织部、纪委办

完成时限：长期推进

(3) 建立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从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严起的制度机制，要在运用第一种形态上多下功夫，抓常、抓细、抓长，与日常的弘扬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优良作风、与民主评议党员等结合起来，让红红脸、出出汗成为常态，体现严管厚爱。深化推进廉政文化建设，推进典型案例警示教育，提升纪律教育质量。

责任单位：纪委办

完成时限：2021年12月

3.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。

(1) 以省级和校级党建“双创”标杆院系、样板支部、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创建为契机，对照校党委《新时代

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方案》，结合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逐条对照创建指标，逐项清理工作任务，加大党建“双创”项目支持力度，发挥标杆和样板的引领作用，提升先进典型的影响力、辐射力和带动力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组织部、党委宣传部、纪委办，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2021年12月

（2）干部是表率，组织开展“自律攀大人·重走长征路”拉练活动。组织中层领导干部和民主党派、统战团体负责人赴“彝海结盟”地和安顺场红军强渡大渡河纪念地现场教学，回顾红军长征艰辛历程，传承红色基因，坚定理想信念，锤炼干部意志，凝聚组织共识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组织部、纪委办、党委统战部

完成时限：2021年5-7月

（3）开展“两优一先”评选和党内慰问活动。在“七一”节点，集中评选表彰一批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、先进党组织，树立先进典型。走访慰问老党员、老干部、生活困难党员，传递党的温暖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组织部、工会离退休管理处，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2021年7月

（4）落实好校党委《关于推进教师党支部书记“双带头人”培育工程的实施意见》，组织开展首届教师党支部书记素质能力

大赛，以专项培训、工作研讨、建设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等方式为教师党支部书记成长搭建平台，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。

责任单位：党委组织部，各直属党组织

完成时限：2021年6月

4. 开展“自律攀大人·喜迎建党100周年”系列主题实践活动。

组织师生合唱比赛，歌颂党领导人民革命、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所取得的辉煌成就，展现攀大师生朝气蓬勃、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，唱响和谐美丽幸福攀大主旋律；在学生中开展“自律”与“他律”辩论赛，开展“自律攀大人·感悟建党路”主题教育活动、“自律攀大人·青春心向党”五四诗会、“自律攀大人·红歌献给党”合唱比赛等活动，巩固党的青年群众基础，青春心向党，建功新时代，携手谱写攀大辉煌的明天。

责任单位：工会、学工部、团委，各二级学院

完成时限：2021年12月

三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总体工作分工，明确责任、细化举措，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地，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。各基层党组织要切实担负起领导责任，充分调动师生参与各项行动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，切实保障参与度和实际效果。

（二）抓实督促检查。各牵头部门要加强对行动计划推进的

监督检查和总结评估，确保各项举措落到实处。庆祝建党 100 周年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内容，作为 2021 年“两优一先”评选表彰重要参考。

（三）营造浓厚氛围。要综合运用网络、宣传栏、报纸、电视、广播等宣传阵地和微信、微博、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，集中展示建党 100 年来党的光辉历程和伟大业绩，集中展示学校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取得的成果和经验，集中展示学校立德树人的教育成效和创新举措，积极营造爱党爱国爱校、不懈努力奋斗的良好氛围。

